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4月11日在安徽省铜陵市五松山宾馆三楼B会议室召开，会前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于2018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应到会董事12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0人，授权委托董事2人。董事徐五七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吴和平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胡新付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吴和平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杨军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7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7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548,816,738.66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05,930,949.87 元，报告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666,266,175.01 元。

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公司以 2017 年期末公司总股本 10,526,533,30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本次分配共派发现金红利 210,530,666.1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该分配预案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8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18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开展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将听取该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认定进行了评价，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会审字[2018]2479 号）。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了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连贯性，同意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其协商确定 2018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5 名关联董事杨军先生、龚华东先生、李文先生、徐五七先生和胡新付先生实施了回避表决，与会的 7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18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外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金剑铜业异地搬迁暨铜冶炼工艺升级改造“退城进园”项目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子公司金剑铜业异地搬迁暨铜冶炼工艺升级改造“退城进园”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018-2020年）》。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5名关联董事杨军先生、龚华东先生、李文先生、徐五七先生和胡新付先生实施了回避表决，与会的7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金融服务协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审议通过了《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5名关联董事杨军先生、龚华东先生、李文先生、徐五七先生和胡新付先生实施了回避表决，与会的7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5名关联董事杨军先生、龚华东先生、李文先生、徐五七先生和胡新付先生实施了回避表决，与会的7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

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审计机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也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8 年 5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时在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西楼公司办公楼三楼大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中介机构报告。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